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4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奋达科技	股票代码	0026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玉平	周桂清	
电话	0755-27353923	0755-27353923	
传真	0755-27486663	0755-27486663	
电子信箱	crystal.xieyuping@fenda.com	alex.zhouguiqing@fend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080,456,778.78	1,059,205,198.77	2.01%	787,183,24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424,510.55	130,693,093.62	11.27%	75,703,76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3,381,560.55	115,528,201.59	15.45%	69,609,45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318,861.82	176,744,596.85	-11.56%	106,972,940.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4	9.09%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4	9.09%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4%	13.91%	0.13%	11.01%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390,664,799.43	1,222,856,474.32	13.72%	1,058,236,60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7,559,739.36	992,742,774.64	10.56%	892,049,681.0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8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肖奋	境内自然人	50.25%	150,750,000	75,375,000	质押	25,820,000
肖勇	境内自然人	4.50%	13,500,000	6,750,000	质押	6,820,000
刘方宠	境内自然人	3.75%	11,250,000	5,625,000		
肖晓	境内自然人	3.00%	9,000,000	4,500,000	质押	2,200,000
肖武	境内自然人	3.00%	9,000,000	4,500,000	质押	5,800,000
肖文英	境内自然人	3.00%	9,000,000	4,500,000	质押	4,410,000
汪泽其	境内自然人	2.25%	6,750,000	3,375,000		
肖韵	境内自然人	2.25%	6,750,000	3,375,000		
高凤洁	境内自然人	0.99%	2,978,858	1,489,429		
黄汉龙				1,095,7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刘方宠为控股股东肖奋配偶,肖勇为肖奋女儿,肖文英为肖奋姐姐,肖勇为肖奋弟弟,肖武为肖奋弟弟,肖晓为肖奋妹夫,公司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邱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6,000股,通过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40,182股,实际合计持有696,182股。 公司股东李小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3,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03,000股。 公司股东王学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45,620股,实际合计持有445,620股。 公司股东张和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40,000股,通过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5,000股,实际合计持有425,000股。 公司股东姜东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6,000股,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3,780股,实际合计持有419,780股。 公司股东侯小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4,800股,实际合计持有404,800股。 公司股东张子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88,000股,实际合计持有388,000股。 公司股东秦景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70,100股,实际合计持有370,1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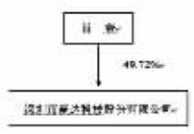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是公司持续变革的一年,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初步转型为智能硬件解决方案提供商及服务商

公司较早布局智能穿戴产品,在智能硬件设计以及精密制造方面形成一定的先发优势。2014年,公司的云平台与数据中心开始投入商业运行,能够为客户提供包括数据存储与分析在内的数据服务,并成功应用于华为畅玩手环。此外,公司还被联想选定为手环产品的软、硬、云一体化服务的供应商。公司已初步转型为智能硬件解决方案的提供商与服务商,对公司立足移动互联大数据时代意义重大。

2、借力资本市场,积极打造外延增长极

2014年,公司以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相结合方式斥资11.18亿元欧朋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布局移动智能终端产业链,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精密制造方面的核心能力,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受益于金属外观件在移动智能终端渗透率的不断提升,行业整体呈现出高速增长态势,同时欧朋达作为领先的Design-In级供应商,竞争优势较为突出,估计未来较长时间内仍将快速增长,欧朋达也因此有望成为公司重要的外延增长极之一,强劲的现金牛业务将对公司持续转型以及持续并购起到一定的支撑作用。

3、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打造事业合伙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真正实现成果共享与风险共担,2014年公司推行了上市后的首次股权激励计划,141名合资格员工成为公司的事业伙伴,正式开启了奋达事业合伙人2.0时代,为公司未来发展准备了人力资源。

经营业绩方面,公司全年实现销售收入1,080,456,778.78元,同比增长2.01%;实现净利润145,483,157.33元,同比增长11.26%。

(1)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0亿元,同比增长2.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5亿元,同比增长11.28%。其中,电声及无线产品收入5.45亿元,同比增长0.36%;健康电器产品收入5.11亿元,同比增长2.64%。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电声产品	545,052,412.60	440,842,823.01	19.12%	0.36%	3.27%	-2.36%
健康电器	508,973,320.83	360,311,530.21	29.21%	2.64%	6.12%	-2.57%
其他产品	8,079,738.30	5,196,900.57	35.68%	9.16%	-4.03%	8.72%
分地区						
亚洲地区(不含国内)	159,543,807.25	125,941,820.70	21.06%	-16.48%	-23.90%	2.75%
欧洲地区	165,002,488.96	124,534,530.09	24.53%	1.30%	2.34%	-0.81%
美洲地区	604,973,043.58	447,601,741.43	26.01%	-3.31%	0.39%	-2.73%
非洲地区	3,943,146.97	2,795,589.72	29.10%	42.56%	34.97%	-5.17%
大洋洲地区	1,591,511.67	997,348.03	37.33%	-57.48%	-174.70%	10.53%
国内地区	127,051,473.30	104,480,223.82	17.77%	110.79%	59.80%	-12.55%

(2)资产、负债状况变动较大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末	2013年末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209,872,621.76	147,835,949.57	41.96%	主要系2014年第三、四季度客户出货量同比增加,截至报告期末部分款项尚未到期引起
预付款项	1,076,218.23	1,951,091.71	-44.84%	主要系已实际接受供应商服务的预付款冲销并相应确认费用
其他应收款	22,929,395.47	13,731,633.46	66.98%	主要为税局已审批通过应收的增值税出口退税款
在建工程	12,922,979.08	2,518,397.10	413.14%	主要系二期建设工程款投入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6,897,572.13	3,427,083.67	101.27%	主要为本期发生的车间、厂房装修费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7,064.21	4,979,757.32	-32.38%	主要为本期公司和Altec Lansing达成和解,收回部分应收账款,对于另外无法收回但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提交税务机关申请资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
应付票据	6,573,253.06	5,040,952.95	30.40%	主要系本期第三、四季度出货增加,相应采购增加引起
预收款项	3,508,061.70	9,523,838.22	-63.17%	主要系2013年年末收到客户预付款较多
应交税费	5,680,528.85	8,924,043.35	-36.35%	主要系税务局"免抵退税"处理速度加快,期末应收出口退税部分减少
其他应付款	48,432,772.78	4,987,492.50	871.08%	主要系本期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方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义务确认金融负债并冲减资本公积引起
递延收益	10,572,600.00	5,234,916.67	+101.96%	主要为政府补助的递延收益

(3)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5,441,193.3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9,647,803.65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964,780.37元后,母公司本年实现可分配利润71,683,023.28元。

为秉承公司全体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经控股股东提议,公司拟实施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343,121,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51,468,15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274,496,8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617,617,800股。

上述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60.00%	至	80.00%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3,454.08	至	3,885.84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58.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健康电器与金属外观件产品销售超出预期,导致净利润增幅较大。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2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2015年4月20日在公司办公楼7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7人,实到6人,其中董事汪泽其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董事沈勇因公务出差委托翁征参加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4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4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沈勇、翁征、吴亚德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5,424,510.55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9,647,803.65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964,780.37元后,母公司本年实现可分配利润71,683,023.28元。

为秉承公司全体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经控股股东提议,公司拟实施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343,121,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51,468,15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274,496,8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617,617,800股。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公司招股说明书》的有关承诺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条款相一致,并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0.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奋达电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减少管理层级与环节,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奋达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奋达电器")实施整体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奋达电器的独立法人地位将被注销。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1.审议通过《关于对深圳市光聚通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对光聚通讯增资人民币5,106.3830万元,认缴光聚通讯新增注册资本77.0891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光聚通讯15.4%的股权。

1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规范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约束制度,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审计委员会委员:翁征、刘宁、肖奋(其中翁征为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委员:肖奋、沈勇、刘宁(其中肖奋为主任委员)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沈勇、翁征、肖奋(其中沈勇为主任委员)

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肖奋、汪泽其、胡羽平、翁征、刘宁(其中肖奋为主任委员)

上述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岳华")担任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鉴于瑞华良好的执业质量以及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瑞华担任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廿二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3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4月20日在公司办公楼31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郭雪松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奋达电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使财务数据更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准确、可靠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没有对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廿二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5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63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5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12.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8,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1,634,850.6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26,365,149.34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5月30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2]0102011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26,365,149.34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4,709,043.67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2,765,444.21
本年度使用金额	21,943,599.46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	24,984,485.7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76,640,591.4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4,709,043.67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76,640,591.46元,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南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1年1月18日,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经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实行募集资金的专项存款制度,并于2012年6月25日分别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南新支行(以下称"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按照协议的约定,公司已在上述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活期及定期存款的方式集中存放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专户余额为376,640,591.46 元。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申请和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凡涉及募集资金的支出由具体使用部门或单位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提出募集资金使用申请,经公司财务部审核后报财务负责人和总经理批准。

本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的保荐机构,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授权其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公司和商业银行积极配合;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廿二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636.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4.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70.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66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400万套无线电声产品(含核心组件 延设项目	否	10,660.00	10,660.00	1,393.77	5,593.43	22.52	2015-11-30			否
年新增420万套美发小家电扩建项目	否	12,400.00	12,400.00	800.03	1,568.12	12.65	2015-11-30			否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否	3,400.00	3,400.00	0.56	309.36	9.10	2015-11-3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460.00	26,460.00	2,194.36	7,470.90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400万套无线电声产品(含核心组件 延设项目	否	14,177.00	14,177.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4,177.00	14,177.00							
合计		40,637.00	40,637.00	2,194.36	7,470.9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募集资金使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系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委员会对申报募投项目规划报建的批复推迟及设计进度缓慢共同影响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4,177万元补充"年产400万套无线电声产品(含核心组件)项目"资金缺口。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2012年6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2,027.39万元,2012年5月30日募集资金到位后,经我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并知会保荐代表人,于2012年7月16日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2,027.3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宝安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南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完全用于募集资金的承诺项目和按规定程序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下转B122版)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沈勇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翁征

公司负责人肖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晓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2,979,656.68	156,215,137.29	6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497,439.93	21,587,965.77	7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247,899.19	17,563,305.96	9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51,827.26	14,692,101.76	4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70	0.0720	76.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70	0.0720	7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4%	2.15%	1.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30,922,103.02	1,390,664,799.43	10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83,724,625.11	1,097,559,739.36	108.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30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30,3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49,935.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6,919.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9,918.96	
合计	4,249,540.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68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肖奋	境内自然人	44.95%	154,228,261	154,228,261	质押	40,020,000
新余深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0%	29,165,217	29,165,217		
肖勇	境内自然人	3.93%	13,500,000	13,500,000	质押	6,820,000
刘方宠	境内自然人	3.28%	11,250,000	11,250,000		
肖晓	境内自然人	2.62%	9,000,000	9,000,000	质押	5,230,000
肖武	境内自然人	2.62%	9,000,000	9,000,000	质押	7,010,000
肖文英	境内自然人	2.62%	9,000,000	9,000,000	质押	8,400,000
深圳市宏翰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7,356,522	7,356,522		
汪泽其	境内自然人	1.97%	6,750,000	6,750,000	质押	1,500,000
肖韵